

唐映祥◎主编

贵州老年问题研究

GUIZHOU LAONIAN WENTI YANJIU

人口老龄化呈现出：速度快、来势猛，老龄人口绝对数量大，乡村老龄人口大大高于城镇，经济发展水平低，老龄人抚养比明显偏大，地区间老龄化程度差异较大，社会保障跟不上老龄化的速度的特点。

知识产权出版社

贵州老年问题研究

唐映祥 主 编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研究文集收录文稿来源于贵州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人口·社会·法制研究中心研究课题、其他课题及相关专题研究成果,涉及人口文化与人口发展、生态环境与法制建设、社会公平与社会和谐、政治发展与政治文明、民族文化与经济发展等方面内容。文集中研究报告和文章均独立成篇,资料丰富,内容具体,针对性强,具有一定的学术与实践参考价值。

责任编辑:王 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贵州老年问题研究/唐映祥主编.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0. 7

ISBN 978-7-80247-987-6

I. ①贵… II. ①唐… III. ①老年人-社会保障-社会问题-研究-贵州省 IV. ①D669.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63062 号

贵州老年问题研究

唐映祥 主编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网 址:<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责编电话:010-82000860-8129

印 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印制中心

开 本:880 mm × 1230 mm 1/16

版 次:2010 年 07 月第 1 版

字 数:560 千字

邮 编:100088

邮 箱:bjb@cnipr.com

传 真:010-82000893

责编邮箱:[wanghui830811@163.com](mailto:wanghai830811@163.com)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24.25

印 次:2010 年 0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8.00 元

ISBN 978-7-80247-987-6/D·978 (2919)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贵州老年问题研究》编委会

主 任：郭 猛

副主任：陈如昌 唐映祥

委 员：江 超 龙月英 田茂歧 翟荣凯

肖先治 杨军昌 吴志英 李良兴

樊章权 冯昌泉 徐 勇

主 编：唐映祥

副主编：田茂歧 翟荣凯 肖先治 杨军昌

吴志英

编 务：张 蓉

序 言

《贵州老年问题研究》一书问世了，我作为年会的参加者和本书最早的读者之一，对本书的出版表示衷心的祝贺。我相信关心贵州社会发展和贵州老年人的人们都欢迎它的出版，这将对贵州社会经济的发展提供有益的理论参考。

人口老龄化问题被公认为 21 世纪三大世界性社会问题之一，也是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问题。人口老龄化给我国未来的经济社会的发展带来很大的挑战，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发展趋势更令人担忧。自我国 1999 年进入老年型社会以来，人口老龄化呈现出这样的特点：速度快、来势猛，老龄人口绝对数量大，乡村老龄人口大大高于城镇，经济发展水平低，老龄人抚养比明显偏大，地区间老龄化程度差异较大，社会保障跟不上老龄化的速度。根据现有的资料，考虑到人口结构、出生率、不同年龄组死亡率、城镇化人口预期寿命的变化等因素，今后 30 年，我国人口老龄化的上述特点中有相当一部分将会继续强化。到 2030 年，我国 65 岁以上老龄人后将达到 2.3 亿左右，占总人口的比重会超过 14%，老龄人口比重年均提高 0.24 个百分点，老龄人抚养比将达到 21.39%，年均提高 0.38 个百分点，二者均大于 2000 年前的提高幅度。我国人口老龄化带来问题的根源在于老年人口规模的巨大和较快的增长速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和社会保障制度的不协调。过早地进入人口老龄化社会和未富先老的国情正在考验着我国的和谐社会构建，较低的综合国力与庞大和迅速增长的老年人口的矛盾、社会保障体制不完善与城市老人对社会保障的依赖日益增大以及城乡二元经济体制造成的城乡老年人养老的差距与和谐社会要求的人与人和谐的矛盾都对我国构建和谐社会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在人口老龄化的现实条件下，应当构建一个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老年人群体与其他人群和谐共处和充分发挥老年人积极作用的和谐社会。

贵州的省情是欠开发、欠发达。按照国家新的扶贫标准，2009 年全省有贫困人口 585 万人，占全国贫困人口总数的 14.6%。部分越过温饱线的贫困人口，收入极不稳定，遇到自然灾害返贫率高。贵州经济发展还相对贫穷落后，人口老龄化却急速而至，2008 年末，贵州常住人口中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已达 8.32%，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0.22 个百分点，可以说，贵州是典型的未富先老的省份。贵州人口老龄化形势严峻，呈现出老年人口规模较大、人口老龄化增速较快、城乡老年人保障差距大、老龄化进程超前于经济社会的发展等特点。过早进入人口老龄化社会，必将导致贵州劳动力资源短缺和劳动力人口的老化，新增劳动力减少，产业转移和产业结构的调整所需要的新技术结构的劳动力将不得不来自于对已有劳动力的重新培训和再教育，面对人口老龄化的社会，高龄劳动力的流动性差，重新培训的费用高，接受新技术速度慢，很难适应产业调整的需求，这必然会造成社会的结构性失业。经济不发达情况下进入老龄化社会将加重社会负担，制约社会经济发展。人口老龄化还将带来一系列潜在的社会问题。认真研究贵州人口老龄化，为贵州社会经济的发展出谋划策，是一项很有价值的研究。

伴随人口老龄化产生的系列社会问题进一步引起全社会的广泛关注，自我国进入老年型社会以来，专家学者都分别从各自领域展开研究和探索，以便为社会发展服务，这对于构建和谐社会和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2008年贵州省老年学学会年会在这一背景下召开，与会的专家学者围绕人口老龄化问题，从构建和谐社会、建立完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农村留守老人问题、城镇和农村基层老年人工作的建设以及老年人文化建设等方面展开探讨，就目前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深入展开研究，探索人口老龄化下怎样趋利避害，如何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继续发挥老年人力资源的作用，在防范城镇老年人贫困问题的制度创新，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解决农村留守、空巢家庭的困难和开展基层老年人工作思路等方面提出了相应的政策和措施，这对今后我省老龄工作的展开提供了很好的思路和借鉴。更为可喜的是，与会的专家学者提交的论文中，都认识到人口老龄化的问题不是老龄人的问题，希望社会能够合理利用老年人在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中积累的丰富经验，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呼吁社会加强对老年人的关爱。

人口老龄化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一方面它是社会进步的标志、经济发展的结果，另一面它必然给社会发展带来一系列需要妥善解决的社会问题。对贵州而言，在欠开发、欠发达的情况下进入老龄化社会，如何缓解人口老龄化对经济发展的制约，如何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并使老年人得到实惠，如何调动社会各界关爱老年人的生活，是当前面临的重要问题。希望贵州省老年学学会的各位专家学者，在党的十七大精神指引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结合贵州省情加强调研，得出有效的对策与措施，为贵州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关爱老年人的生活与健康做出更大的贡献。人口老龄化既是挑战，也是机遇，我深信，在贵州省老年学学会各位专家学者的努力下，深入研究，建言献策，人口老龄化对贵州社会发展的制约将缓解，贵州的明天会更加美好，贵州的老年朋友生活会更加幸福。

丁治学

2010年3月15日

(丁治学同志系贵州省民政厅厅长)

目 录

老年人口与人口老龄化

论我国农村老年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

——兼论“温饱型老龄化”的意义与实施	杨军昌 余显亚	3
老年人的社会历史作用与和谐社会建设	翟荣凯	8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要进一步加强和整合老龄工作	万晓霞	10
不断提高在老龄工作中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	王建黔	13
以科学发展观引领老龄工作方针有效落实之初浅思考	李良兴	15
中国人口老龄化的人口经济社会学思考 ——老年人口红利期的效益分析	李永贤	19
西部落后地区人口老龄化形势严峻 ——以息烽县流长乡为例	邹海翔	25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思考	汪开林	31
低龄老年人力资源开发浅论	胡 晓	36
浅析老年人力资源开发中的政府职能	黄 丹 罗俊松	41
人口老龄化与老年人力资源开发	王君莉	46
贵州人口老龄化进程及前瞻性研究	程邦嘉	54
关于人口老龄化对贵州社会经济的影响及对策思考	田茂歧	78
人口老龄化与“和谐贵州”建设的思考	郑姝霞	83
贵州各地区人口老龄化差异性分析	余显亚	96
浅析贵州人口老龄化问题	张 敏	101
黔东南州人口老龄化问题刍议	彭德乔	105

居家养老与养老保障

防范城镇老年贫困的制度创新及对策	肖先治	113
贵州省居家养老服务情况调研	吴志英	118
借鉴德国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的经验进一步做好贵航集团离退休干部工作		
——赴德国关于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的考察报告	闫宏伟	123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构建多极化农村养老保障体系	陈如昌	128
居家养老, 构建和谐	龙炘成	131
民族地区老年人居家养老状况调查与对策研究		
——以贞丰县纳核村为例	龙家兴	134
关于农村养老问题的思考	李建见	144
对社会转型期农村家庭养老问题的思考	刘桂桂	150
论人口老龄化与老年社会保障	马 军	155
浅析人口老龄化与老年保障事业	周贤润	162
对贵州农村养老需求与养老保障体系建设的思考	卢明华	167
居家养老——贵州农村养老的选择	陆婉萍	173
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模式探索 ——以贵阳市为例	阳艳珠 安和平	180
六盘水市居家养老服务的分析与对策 ——宁波市江东区居家养老服务调查	韩绍美	186

留守、空巢老人

贵州省农村留守老人生活状况调研	唐映祥	195
黔东南州农村留守老人生活状况研究		
——以剑河县、三穗县为例	唐莎莎 肖先治 张 蓉	201
铜仁地区农村留守老人生活状况研究		
——以石阡县、德江县为例	张 敏 翟荣凯 吴志英	213
农村留守和贫困老年人生活状况调查	蒋 屏	221
农村老年人居住方式与生活质量研究	王武林	228
关注寂静的银色村落 ——浅析农村留守老人的困境	刘明河	239
浅议贵州留守老人生活现状对老龄工作的要求	黄 迪	243
贵州农村空巢家庭老人生存质量的影响因素分析	刘克仁	247

基层老年工作

城市社区老年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潘 平	255
加强基层老龄工作, 促进和谐社区(乡村)建设	田茂歧	264
关于帮扶困难老年人问题的思考		
——以云岩区北京路为例	曹 静 刘 茜 刘宗棠 张福进	268
关于应对新时期农村老龄化的几点思考 ——以黔西南州为例	吴佳穗	271
加强老龄工作, 建设和谐社区 ——以黔南州福泉市金山办事处为例	陈启文	275
黔南州农村老年维权工作的现状及启示	何莉慧	282

老年文化及其他

家庭和谐是社会和谐的基础	谢三友	289
论孝道文化与和谐社会	王如柏	292
如何看待老年人丧偶后的再婚问题	王川玲	297
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家庭和谐	王建黔	300
调整老年心理, 构建和谐社区	徐学义	304
老年体育是创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环节	黄振霞	308
老年人要自修六种兴趣	傅汝吉	312
浅谈贵州老龄产业	黄元安	316
构建社区老年服务网络体系, 促进和谐社区建设		
——积极应对贵州人口老龄化	韦春春	318
贵州省老龄产业研究与思考	郭树楷	322
制约我省老龄工作发展“瓶颈”的调查与思考	申江波	328
对发展贵州省老年文化产业的思考	黄 娅	332
西南地区彝族丧葬文化浅论	常 岚	339
贵州少数民族传统尊老敬老文化及现代意义	唐莎莎	346
预防老年犯罪, 构建和谐社会	袁玲玲	353
贵阳市农村高龄老人心理健康及相关因素研究		
——以花溪区为例	赵栋昌 周腊梅	358
浅谈殡葬改革引发的老年人自杀突发事件 ——以 S 镇为例	邹晓抒	368
关于农村老年人自杀问题的思考	彭 华 郭 璇	373

老年人口
与
人口老龄化

论我国农村老年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

——兼论“温饱型老龄化”的意义与实施

杨军昌^① 余显亚^②

贫困是一世所注目的社会经济现象。中国长期以来就是一个相当贫困的国家，并且贫困现象主要集中于我国农村，其中西部地区最为明显。老年群体在生理、心理、经济条件、社会适应能力等方面处于相对弱势地位，在社会经济体制转型、社会保障体制尚不完善的情况下，面临更多贫困风险。所有文献资料 and 实际调研均显示老年贫困人口数量和老年人口贫困发生率在地区分布上呈现“两高一大”的特征，即农村高于城镇，中西部高于东部。贫困给老人带来的直接影响就是温饱缺乏保障、健康状况差、居住条件简陋、心理和精神压力大。农村本已属于典型的“未富先老”地区，人口老龄化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相适应，给我国农村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同时也给农村老人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带来许多困难。鉴于城乡老年问题的二元性，本文提出“温饱型老龄化”这一概念和目标，并认为“温饱型老龄化”在农村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的今天非但不过时，而且是新农村建设中必须予以高度重视的社会问题 and 经济问题，因此实现农村的温饱型老龄化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和理论价值。

一、我国农村老年人口贫困状况

自党的十六大胜利召开以来，我国农村的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和发展。作为小康社会的直接受益人群的我国农民的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但由于历史原因、政策影响、地理区位、社会发育程度以及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影响和制约，我国广大农村尤其是西部农村仍处于温饱甚至贫困状态。作为农民群体之一的农村老年人口无疑是社会的弱势群体，由于年老体衰、社会保障缺失、家庭结构变迁等使之极易成为贫困人口。对于这个快速增长的弱势群体，由于缺乏全国性的普查，而且学界所采用的技术手段不一，老年贫困的测评标准有异，其具体的数量或预测数据学界存在异议和争论。有学者认为城乡老年人口经济状况不佳的人数在 3800 万 ~ 4500 万之间，具体为 3852.9 万（恩格尔系数法）、4487 万（国际贫困线标准法）、4285.3 万（老年人贫困

① 作者简介：中国老年学会理事，贵州老年学会副会长，贵州大学人口研究中心教授。

② 作者简介：贵州老年学会会员，都匀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工作人员。

的主观感觉测算)^①；也有人认为全国（2000.11.1）贫困老年人口总量为2274.8万；^②全国城乡贫困老年人口状况调查研究课题组（后文简称“调研组”）的研究则认为我国目前城乡贫困老年人口有1010万。^③尽管不同学者、不同渠道得出的结论存在差异，推算出的老年贫困人口规模不尽相同，但从以上经验性的数据和分析我们可以肯定，我国老年贫困人口的规模比较大，贫困发生率比较高，老年贫困人口的温饱与“老有所养”、老有所乐等问题不容忽视。

我国现实的状况是“二元结构”特征突出，工业与农业、城市与农村差别甚大。有学者将我国目前的社会喻作“断裂”的社会。在这个断裂的社会中，城市和农村的老年贫困人口、老年贫困发生率也都烙上了“二元”特征。在相关的研究中，也有数据对此作了说明，于学军认为农村老年贫困人口规模数倍于城市，徘徊在2/3~3/4之间；而王德文认为城市贫困老年人口为185万~246万，城市老年贫困发生率为4.2%~5.5%，农村为8.6%~10.8%，远远高于2000年全国农村贫困人口发生率（3.2%）；调研组的测算结果表明城镇贫困老年人口有150万，农村为860万，老年贫困人口中的85%分布在农村，城镇老年人贫困发生率为2.5%，农村为8.5%，农村是城镇的3.4倍。由于农村地区经济尚不发达，农村社区养老、商业养老保险和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缺乏建立的经济基础，而传统的养老模式如家庭养老、土地保障面临种种制约和冲击，“五保户供养”和社会救济制度，及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因覆盖面窄而不能解决农村老年人口的养老问题，加上农村经济本已落后，贫困问题依然存在，老年人口在经济活动中的弱势地位更是可想而知，农村老年人的生活处境、生活质量堪忧，养老困难重重。

当然，由于各省区特殊的地理位置及经济发展水平不同，老年贫困人口数量和贫困发生率的地域分布肯定存在着不平衡。其总体表现为老年人口贫困数量和贫困发生率在西部、中部、东部之间存在极大的差异。2002年实施的全国城乡贫困老年人状况调查项目显示，东部的老年人贫困发生率为2.6%，中部为8.0%，西部为13.7%，具体到不同的省市，重庆、贵州、宁夏、内蒙古等省区超过或接近西部平均水平，而北京、广东、福建、浙江等省市则不到2%。因此农村老年贫困问题主要体现在中西部，其中尤以西部最为突出。

二、提倡和实现“温饱型老龄化”的必要性

“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老有所学”提供了解决老年问题的宏观方向和政策目标。但我国幅员辽阔，地域差异性比较大，城乡“二元结构”特征等使得不同地域、城乡、职业、群体的老年问题表现有所不同。比如经济发展较快的东

① 中国老龄科学研究中心. 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一次性抽样调查数据分析 [M].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03.

② 乔晓春, 张恺悌, 孙陆军等. 对中国老年贫困人口的估计 [J]. 人口研究, 2005.

③ 全国城乡贫困老年人口状况调查研究课题. 全国城乡贫困老年人口状况调查研究项目总报告 (上) [J]. 老龄问题研究, 2004 (4).

部地区,城镇大部分老年人关注得更多的是“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老有所学”和“健康老龄化”、“发展老年化”及消费上的“小康型”(年收入在8000元以上)问题。与之相反,经济比较滞后、养老保障社会化程度比较低或者缺失的西部农村老年人更多关注的则是“吃饱穿暖”的问题。鉴于此,本文提出“温饱型老龄化”这一概念的直接目标,换句话说,当前目标是促使全体老年人过上“吃得饱穿得暖”的基本生活;间接目标或长远目标就是为实现“健康老龄化”和全面小康、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奠定坚实的基础。实现“温饱型老龄化”是解决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基础和前提,在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历史背景下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价值。

第一,“温饱”是广大农村老年人迫切而又现实的需求。

衣食乃生存之本。在现代语境下,包括农村在内的我国家庭养老面临许多挑战,农村老年人往往因为“老无所养”问题而陷入困境。目前我国农村老年人口占全国老年人口的70%,有45.1%的农村老年人认为自己生活没有保障,而城市老年人只占26.1%,农村老年人的比例高于城市19个百分点;从老年人自身的需求来讲,高达90.1%老人认为“能吃饱穿暖就很满足了”。^①据统计,农村老年人因病致贫而欠债的比例农村为26.6%,城市为15.1%;独居老人感到孤独的比例农村为55.0%,城市为43.8%;老人担心子女不孝而无生活保障的农村占33.8%,城市为29.7%。^②农村老年人的生活水平和基本保障程度明显低于城市。因此,解决农村老年人的温饱问题,实现“温饱型老龄化”,既是解决广大农村老人“害怕生活没有保障”这一后顾之忧的要求,也是农村老年人自身“满足”之所在,同时又是针对老年群体的特殊性而提出的政策建议。

第二,“温饱型老龄化”是对老年生活质量和目标的基础界定。

“老有所养”是五个“老有”最基本的层次和目标,我国有着优秀的尊老、敬老、养老传统。“谁来养和养不养”在我国农村数千年的文明传承中早已明确,并且得到国家的政策规范和法律认可,赡养老年人作为公民的义务不得推辞,否则将受到法律制裁。有学者从养老问题所涵盖的“谁来养”、“养不养”、“怎样养”、“养得怎样”四个方面进行分析,发现“老有所养”并不能涵盖四个方面,尤其是最重要也是最难以界定的“养得怎样”问题,即养老质量问题。当然养老质量既有物质上的规范,也有精神上的界定,但作为物质上的规范最重要最基本的就是“吃得饱穿得暖”。因此“温饱型老龄化”解决了目前西部农村(一定程度上讲也是全国农村)养老所面临的一个重要困惑——“养得怎样”。所以说“温饱型老龄化”是“老有所养”这一目标的直接要求和体现。

第三,实现“温饱型老龄化”是让全体老年人共享小康生活的基础。

当前,我们正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也是应对人口老龄化十分关键的时期,高度重视、妥善解决我国农村老年人口问题,确

① 中国老龄科学研究中心.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一次性抽样调查数据分析[M].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03.

② 中国老年学会.家庭健康和谐[M].北京:远通出版社,2006.

保农村老年人同步进入小康,这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也是衡量小康社会的基本尺度。但是,目前我们的小康是不全面的小康、低水平的小康,同时又因城乡二元结构特征的刚性存在,农村的贫困问题,尤其是西部农村、民族地区农村的贫困问题还不容忽视。作为社会弱势群体的农村贫困老年人口数量在日益增大,同时又因劳动人口比重下降、社会供养系数上升、社会负担加重问题的日益凸现,农村养老保障制度还处于探索阶段,农村老龄人口的基本温饱、生活照料、医疗、家庭经济负担等方面必然面临诸多的困难和挑战。小康建设的基础目标之一,就是要解决贫困人口的温饱,不断改善贫困人口的生活环境和提高贫困人口的生活质量。因此,针对现阶段我国农村,尤其是西部农村实际,结合农村老年人的弱质性,必须解决农村老年人的温饱问题,实现“温饱型老龄化”,进而向更高层次的全面小康社会迈进。

第四,实现“温饱型老龄化”是新农村建设的必然要求。

社会主义新农村属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方面,具有“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民主管理”的本质特征。贫困的存在则是对这一本质特征的否定,因此老年贫困人口问题能否得以有效彻底解决,是衡量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志之一。加强老龄工作,发展老龄事业,重点在农村,难点也在农村。由于农村大多自然条件差、地处偏远、基础设施薄弱、社会事业发展滞后、人口素质较低,老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等问题十分突出,加之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增多和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速度加快,导致农村老龄化速度提升,农村“留守老人”的生活状况令人担忧。农村贫困老人、“留守老人”无疑是新农村建设中应该特别关注的群体。可以说,没有包括农村老年人口在内的全体农民的生活宽裕,就谈不上成功的新农村建设。因此,在现阶段实现“温饱型老龄化”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必然要求。

三、解决老年贫困问题,实现“温饱型老龄化”

温饱是人类社会最基本的福祉,保证所有老年人不因年老而陷入贫困,保障所有老年人晚年“吃得饱穿得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同时也是人类文明的标志之一。解决我国农村老年贫困问题,实现“温饱型老龄化”,是全面小康建设、和谐社会建构的重要主题之一。实现温饱型老年化,是建构和实现健康老年化、积极老年化、发展老年化的必不可少的基础和前提。

第一,农村经济驱动,让现时和未来农村老年人不因农村贫困而贫困,不因家庭贫困而贫困。在西部农村普遍贫困的情况下,赡养老人以及保障“老有所养”,实现“温饱型老龄化”不再是一个“养不养”的问题,而是一个养老能力的问题,正如陈功博士所言:“‘孝’是一种非功利性的伦理道德观念,它超越了一般经济交换,因而没有供养数额的上限,有的只是实际条件的限制。”^①因为家庭贫困,所以老人、小孩以及成年人一起贫困;因为农村经济落后,所以全村老少都衣食无着,或者在贫困与温饱之间徘徊。因此,以发展农村经济为驱动力来解决农村的养老问题,以农村的经济建设来

① 陈功.我国养老方式研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解决“三农”问题，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的新农村，无论是对于现在的农村老年人还是未来的农村老年人，无论是对现时的农村或是将来的农村，都是一个紧迫而又“治本”之策。

第二，保障农村老年人的权益。首先，生存权是人类最基本的权利，政府、社会和家庭应从认识上高度重视农村老年人尤其是老年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其次，加强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宣传执行力度，对不履行老年人义务的公民给予严厉的法律制裁。再次，目前西部许多农村的敬老院、养老院建设面临生存和发展的困境，“五保”老人的集中供养率和保障水平还比较低，因此应对农村“五保”老人的生活给予更大力度的保障，并对农村老年福利设施建设予以加强。

第三，国家财政扶助。詹姆斯·舒尔茨认为：“一个人通过自己的力量来防止因为年迈而经济状况的不稳定，即便不说这是不可能的，至少也是非常困难，因为他们将面临种种的问题……。”在我国绝大部分农村，导致老年人贫困最主要的原因，是所在地区的地方经济落后。在那里，居民收入普遍不高，生活水平低下，老年人的收入更少，甚至没有任何收入和储蓄，基本生活得不到保障。有一些老年人有法定赡养人，而且法定赡养人有心养老，但是在赡养人收入很低、自身的生活都难以维持的情况下，尽赡养义务就很难实现。因此在大力发展农村经济的同时，农村建立以疾、残、老、衰为主要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已经成为一个不容回避的课题。只有以国家财力的支持为后盾，贫困地区的农村贫困老年人口的脱贫和温饱才指日可待。

第四，农村文化舆论宣传引导。在西部农村养老问题比较突出的情况下，本文认为加强农村养老宣传教育十分必要。首先，加强农村尊老、养老、敬老宣传，扭转农村老年人社会舆论环境恶化的势头，促进村庄优秀传统养老文化和村庄内在道德压力的再现。其次，加强农村老年人的自我养老意识，增强现时和未来农村老年人的自我养老准备或储备的能力。再次，加强老年人自我保障意识宣传，使老年人敢于用法律的武器维护自己被赡养的权利。

参考文献：

- [1] 中国老龄科学研究中心. 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一次性抽样调查数据分析 [M].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03.
- [2] 乔晓春，张恺悌，孙陆军，等. 对中国老年贫困人口的估计 [J]. 人口研究，2005.
- [3] 全国城乡贫困老年人口状况调查研究课题. 全国城乡贫困老年人口状况调查研究项目总报告（上）[J]. 老龄问题研究，2004（4）.
- [4] 陈功. 我国养老方式研究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老年人的社会历史作用与和谐社会建设

翟荣凯^①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和谐社会要靠全社会共同建设。我们要紧紧依靠人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努力形成社会和谐人人有责、和谐社会人人共享的生动局面。”发挥老年人的社会历史作用，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因素。本文就此问题作些探讨。

老年人为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辛苦了一辈子，贡献了一辈子，历史功绩谁也抹不掉。但是，老年人从生产劳动和工作岗位退下来后，对社会历史发展还有没有作用呢？答案是肯定的。由于老年人各自的文化程度、职业、技能、经历、爱好和健康状况等方面的不同，所能发挥的社会历史作用也不同。从总体上来说，老年人可从以下三个方面发挥社会历史作用：

一是发挥历史见证作用，传承优良传统和作风。老年人尤其是“五老”（即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人员，在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中作出了贡献，积累了丰富经验，弘扬了优良传统。老年人是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史见证人，用他们的亲历、亲见、亲闻和所感去见证历史，教育下一代，其作用和效果是显而易见的。老年人通过各种场合、采用各种方式进行言传身教，通过撰写回忆录，通过提供文献、文物等，使宝贵的历史见证资料流传下去，使优良传统和作风发扬光大，不断推进社会主义事业与和谐社会建设不断向前发展。

二是发挥服务家庭作用，建设文明、和谐家庭。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是建设和谐社会的基础，也是老年人生活的主要场所。老年人在受到家庭成员关心和照顾的同时，也应尽力服务家庭，做些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既为家庭成员提供良好的家庭生活环境，让他们安心工作和学习，也为自己增加生活情趣，促进身心健康。还应以自己的好思想、好作风教育、影响家庭成员，使他们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努力学习和工作，积极上进，服务社会，弘扬“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为主要内容的家庭美德，努力建设文明、和谐家庭。

三是发挥服务社会作用，促进和谐社会建设。老年人受到党、国家和群众的关爱、尊敬，在享受社会提供的物质产品 and 精神文化产品的同时，自身也应发挥余热，为社会提供服务，促进和谐社会建设。在服务社会中回报社会，获得精神上的寄托，心理上的养护。老年人发挥服务社会的作用体现在各个方面，前面所说的历史见证作用和服务家庭作用，实质上也属服务社会之列。此外，老年人还可通过多种方式服务社会。比如，返聘原单位或应聘到其他单位从事原来自己所熟悉的工作；又比如，参加扶贫济困、城

① 作者简介：贵州省委宣传部原副部长、省老年学学会副会长。